乐山祥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峨边分公司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峨星木姜坝玄武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基本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峨星木姜坝玄武岩矿矿区行政区划属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峨星村，位于峨边彝族自治县县城南东110°方向，相距约2km。矿区面积0.0439km2，生产规模：15万吨/年，矿山剩余服务年限：按开采利用方案计算，矿山剩余服务年限为4.9年，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

方案对矿山各评估单元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主要技术措施有截排水沟修建、地形地貌景观破坏监测、地质灾害监测、表土回填、地面平整、人工地力培肥、植被重建，土地损毁监测、土地复垦效果监测、土地复垦管护。矿山复垦责任区属于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峨星村集体所有。复垦责任范围内无永久性建设用地。复垦责任范围面积3.1235hm2，土地利用类型包括水田、旱地、其他园地、乔木林地、沟渠，其中水田0.8690hm2、旱地0.9959hm2、其他园地0.1239hm2、乔木林地1.0046hm2、沟渠0.1302hm2。根据土地复垦农、林、草等级标准及农用地优先的原则，在方案服务年限内将破坏后的土地复垦为水田、旱地、乔木林地、其他草地，其中水田0.8690hm2，旱地1.0350hm2，乔木林地0.5961hm2，其他草地0.6234hm2，复垦面积3.1235hm2。

本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在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共分为5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年，第二阶段为2年，第三阶段为2年，第四阶段为1年，第五阶段为3年。

本方案静态总投资92.05万元，动态投资114.90万元。

编制单位：四川尹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矿山企业：乐山祥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峨边分公司

时间：2024年11月4日